

#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确保披露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关于召开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和电话形式发出。

###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2016 年 9 月 5 日 16:30，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宁夏银川市北京中路 168 号 C 座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会议出席情况

董事王天林、王勇、柏青、智世奇、韩鹏飞、独立董事张文君、赵恩慧、袁晓玲出席本次会议，李建坤董事因出差委托智世奇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会议。

### 四、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选举王天林先生为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董事会各专门委员由以下人员组成：

1、战略委员会

主任：王天林

成员：王 勇 柏 青 韩鹏飞 张文君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张文君

成员：袁晓玲 智世奇

3、提名委员会

主任：赵恩慧

成员：张文君 柏青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袁晓玲

成员：赵恩慧 李建坤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王天林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柏青先生为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根据柏青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李银山、李洪钧、王清杰先生为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同第八届董事会。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王天林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刘登昭先生为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紫小平女士为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同第八届董事会。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传真：0951-3975696

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8 号 C 座

特此公告。

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6 日

## 简 历

柏青，男，汉族，1959年出生，大学学历，正高职高级工程师。1976年参加工作，历任兰州铁路局银川铁路分局职工学校校长、银川铁路分局总工办主任、兰州铁路局迎水桥机务段党委书记、宁夏大古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2年2月29日起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5月27日起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柏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失信被执行情形。

李银山，男，1966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1997年7月至2007年12月，历任石嘴山矿务局副局长、宁夏大古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副处长、运营管理部代部长、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2008年5月至2016年5月，任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6年5月27日起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银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

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失信被执行情形。

李洪钧，男，1963 年出生，大学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历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纪委监察室副书记（主任）、企业改革处处长、企业改革发展处处长；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5 月 26 日，任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5 月 27 日起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洪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失信被执行情形。

王清杰，男，汉族，1965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8 年参加工作，曾任内蒙海勃湾矿务局露天煤矿煤质科科长、调度室主任工程师、宁夏大古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工务工程公司经理、工务段段长、安监处处长、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2014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6 年 5 月 26 日,任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2 年 4 月 21 日至 2015 年 4 月 17 日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6 年 5 月 27 日起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王清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不存在失信被执行情形。

刘登昭, 男, 汉族, 1964 年 4 月出生, 1995 年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铁道运输专业, 大学本科学历, 工程师, 2015 年 10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1985 年 9 月至 2000 年 3 月, 在北京铁路局大同铁路分局朔州车务段任教师、人事干事、工程师; 2000 年 3 月至 2009 年 9 月, 任神华神朔铁路公司运输管理部工程师; 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3 月, 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车务段副段长; 2011 年 3 月至 2014 年 12 月, 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车务段段长、党总支书记; 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2015 年 11 月起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刘登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

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失信被执行情形。

紫小平，女，汉族，1970 年 5 月出生，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具有经济师任职资格，2006 年 7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1994 年 1 月至今在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7 年 10 月任证券事务代表，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董事局秘书，2015 年 3 月任证券事务代表。紫小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失信被执行情形。